**2019级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中的几点注意事项**

1. 根据今年7月10日学校转发的教育部的文件，增开一门心理健康教育课。课程设置在第五学期，公共必修课。请在此次核对过程中加入本门课程，加入课程后注意各个部分数据的调整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课程  类型 | 学分 | 学分/学时 | 总学时 | 理论学时 | 实践  学时 | 考核  方式 | 备注 |
| 心理健康教育 | B | 0.5 | 0.5/总课时8 | 8 | 6 | 2 | 考查 | 以讲座形式开展 |

1. 根据10月18日收到的教育部关于《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建设标准的通知》要求，《军事技能》我校称为《国防教育》课时不少于112学时。请各专业带头人调整学时数，注意整体数据的调整。
2. 形势与政策课程，根据学时学分转换比例，将学分调整为0.5，其他保持不变。

4.每周周课时不超过24课时。